财务收支审计重点项目或内容清单

**一、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及执行情况**

1、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及执行情况。

2、工资管理及社会保障费用支出有无相应的管理制度，有无自定薪酬或者滥发津贴、补贴、奖金。

3、固定资产管理有无相应的管理制度，增加、减少、报废是否符合程序，有无不公开处置资产问题。

4、租赁业务有无相应的管理制度或办法、有无合同或协议、租赁费标准确定的依据、是否存在不公开招租及超长租赁合同、有无降低租赁收费标准、资产出租和处置收入核算是否规范。

5、公车运行有无管理制度，是否存在超标准购置公务用车，车辆运行费用与公务用车数量、运行情况是否匹配，有无超出公务范围的车辆运行费用。

6、公务接待有无管理制度或办法，公务接待有无公函，有无违规到营业性娱乐、健身场所消费，有无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，有无违规赠送现金、有价证券和贵重礼品。

7、公务差旅有无管理制度或办法，是否有公款旅游、或以学习、培训、考察、招商、研讨、参展等名义变相公款旅游。

8、外来支出票据或自制支出票据是否规范，发票应附清单是否附列，发票或清单标明物品、数量与实际是否相符，报销签字手续是否全面、规范。

**二、项目建设及财政性资金使用情况**

1、项目立项备案手续是否齐备。

2、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。

3、符合招投标条件的项目是否进行了招投标。

4、符合政府采购规定的设备或项目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进行了采购。

5、项目申报建设过程中，是否存在弄虚作假，是否存在截留、挪用、骗取财政性资金问题。

**三、财务收支有关政策执行情况**

1、行政事业收费的合规性，有无超范围、超标准收费。

2、政策性粮油政策执行情况。政策性收购有无压级压价、抬级抬价或变相加价，保管费用申报是否符合标准，储备粮油轮换是否符合规定，政策性粮食出库有无乱收费。

3、税收政策以及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情况。

4、是否存在虚列成本、费用设立“小金库”，或者虚假采购、抬高数量、提高单价设立“小金库”。